**关于安徽省建设工程监理人员从业水平能力考试（补考及第五批）有关事项的通知**

各会员单位：

安徽省建设工程监理人员从业水平能力考试一至四批补考、第五批考试分别于2016年12月24日、12月31日在安徽建筑大学南校区举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     考试地点：

      安徽建筑大学南校区逸夫楼（南门西侧）

地址：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292号（南门），

      紫蓬路311号（北门） 。

公交：市内公交148路、601路（建筑大学南区站下车）到北门；

      市内公交26路、31路（建筑大学南区南门站下车）到南门。

二、  考试时间：

1. 一至四批补考：2016年12月24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考试名称 | 科目二 |
| 考试时间 | 14:30-17:00 |

2. 第五批考试：2016年12月31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试名称 | 科目一 | 科目二 |
| 考试时间 | 9：00-11:30 | 14:30-17:00 |

三、     考试人员：考生名单见附件

请各参考单位于2016年12月19日（周一）9:00-2016年12月24日（周六）11:00，派专人带介绍信到协会领取准考证。领取准考证时请携带参考人员近期免冠1寸或2寸照片一张。协会地址：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996号安徽省城乡规划建设大厦408室，协会电话：0551-62876459、62876469、62876429。

四、     考试须知：

1、准考证由安徽省建设监理协会统一编号，照片加盖安徽省建设监理协会钢印方为有效。

2、考生凭准考证、身份证在开考前20分钟进入考场，对号入座，入座后须将准考证、身份证放在桌面左上角，以备查验。

3、开考信号发出后开始答题，开考10分钟后，考生不得入场；交卷出场后不得再进考场，也不准在考场附近逗留或交谈。

4、考生进入考场，除铅笔、钢笔、圆珠笔或签字笔、直尺、无存储功能计算器等必要文具外，其他任何物品不得带入考场，严禁携带各种通讯工具，带存储记忆功能的电子设备以及涂改液、修正带、草稿纸等物品进入考场。

5、遵守考场规则，服从考务人员管理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地点的秩序。在考场内须保持安静，不准吸烟，不准喧哗，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，不准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，不准传抄答案或交换试卷。不得将试卷或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
6、如遇试卷分发错误及试题字迹不清等问题，可及时举手询问；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，不得向监考人员询问。

7、考试终了信号发出后，考生立即停止答题，将试卷反扣，留在座位上等待监考人员指示。待监考人员收齐试卷及草稿纸，并清点无误后，考生方可离开考场。

8、考生违反上述考场规定的，将参照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进行处理。出现替考、考试作弊等行为，将终身禁考。

9、考试当天，除文具等必要物品外，手机、背包等一律不得带进考场，考场统一会发草稿纸。如携带贵重物品，请由该单位指派的负责同志保管。

10、请考生妥善保管准考证，以便在资格复审、领取证书等后续环节使用，遗失不予补办。

 附件：[一至四批补考人员名单](http://www.ahaec.org/attached/file/20161219/20161219032158_24793.xls" \t "http://www.ahaec.org/_blank)

[第五批考试人员名单](http://www.ahaec.org/attached/file/20161219/20161219032224_44790.xls" \t "http://www.ahaec.org/_blank)

安徽省建设监理协会

2016年12月19日